

金門縣學生輔導諮商中心—溫暖 PAIR 伴服務隊

112 年第 3 次陪伴生分享會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112 年度國教署補助金門縣設置學生輔導諮商中心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(一)辦理 PAIR 伴服務隊提升校園輔導與陪伴兒少人力，協助有需求之兒少身心發展順利，並從中擁有與人互動的正向經驗，一起邁向下個求學階段。

(二)透過分享會的實際經驗交流與探討，增加 PAIR 伴生多元的學習經驗，並提升在兒少相關知能與敏感度、協助示範與指導兒少，使 PAIR 伴生能將所學實際運用和導入在 PAIR 伴服務過程中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四、主辦單位：金門縣政府

五、承辦單位：金門縣學生輔導諮商中心

六、辦理時間：112 年 12 月 16 日(星期六) 08 時 30 分至 12 時 00 分

七、辦理方式及流程(如附件)：

(一)由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具相關經歷(專業證照)之專任專業輔導人員擔任分享會主持人，帶領陪伴生進行 PAIR 伴服務隊的討論。

(二)透過分享會回顧 PAIR 伴生在服務上的狀況，給予適時指導。

(三)主持人視參與成員之能力及需求，進行專業知能講解、技術實際操作與演練。

八、參加人員：對本計畫有有興趣、具服務熱忱，且經甄選加入溫暖 PAIR 伴服務隊之金門大學社工系學生；另含主持人及輔諮中心工作人員，共計 18 人。

九、經費來源：總費由 112 年度教育部補助金門縣設置學生輔導諮商中心計畫列支。

十、預期效益：

(一)參與成員 85%表示滿意課程分享會整體之規劃，並願意持續參與其他活動。

(二)參與成員 80%認為本計畫能更認識自我及增加自我專業知能。

(三)參與成員 80%透過本計畫了解兒少與學校領域，並提升社工實務經驗。

十一、獎勵：本方案執行完成後，相關承辦人員陳報金門縣政府給予敘獎。

十二、本方案經陳金門縣政府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：

【活動流程表】

112年12月16日（星期六）共3小時

地點：金門大學社工系教室（暫定）

時間	課程/主題	主持人	備註
08：30 - 09：00	報到	工作人員	
09：00 - 09：10	開場	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王柏仁 主任	
09：10 - 09：50	人文氣象報告	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蔡志政 社工師	
10：00- 11：20	陪伴的意涵與系統動力	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蔡志政 社工師	主題討論與媒 材運用評估
11：30 - 12：00	PAIR 伴服務經驗交流與議 題討論	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蔡志政 社工師	
12：00	賦歸/場地整理	工作人員	